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 (CDIP)

第十二届会议

2013年11月18日至21日，日内瓦

关于知识产权与旅游业：支持发展目标、保护文化遗产的发展议程试点项目

1. 在2013年11月14日给秘书处的来文中，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常驻代表团提交了一份“关于知识产权与旅游业：支持发展目标、保护文化遗产的发展议程试点项目”概念文件，供CDIP第十二届会议审议。
2.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上述来文连同其附件均载于本文件的附件中。
3. *请委员会注意本文件附件中所载的信息。*

[后接附件]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常驻日内瓦联合国办事处及各国际组织
代表团



البعثة الدائمة لجمهورية مصر العربية
لدى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والمنظمات الدولية
في جنيف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常驻日内瓦联合国办事处、世界贸易组织及专门机构代表团谨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国际局致意，并就 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1 日召开的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 (CDIP) 第十二届会议一事，荣幸地随函附上埃及“关于知识产权与旅游业：支持发展目标、保护文化遗产的发展议程试点项目”概念文件。如能将该议题列入 CDIP 12 的议程 (CDIP/12/1 Prov. 3)，代表团将不胜感激。

埃及常驻日内瓦联合国办事处、世界贸易组织及专门机构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国际局致以最崇高的敬礼。

2013 年 11 月 14 日，日内瓦

概念文件

发展议程试点项目

知识产权与旅游业：支持发展目标、保护文化遗产

一、背景

今天，要想在全球化的经济环境中取得成功，就需要提高价值，推出差异化产品。这既适用于产品，也适用于服务。知识产权制度下的各种可用选项为企业开放了让产品与众不同以及加强与消费者交流的多种可能性。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地理标志、版权及其他潜在的知识产权工具能够对提高坚持原则的各旅游业机构、协会、参与者和经营者的竞争力发挥重要作用。

二、目标

- 促进有效利用适合国情的知识产权工具和文书，支持旅游业的发展，加强对文化遗产的保护。
- 协助乡镇、地区和旅游业的主要参与者，尤其是中小企业，利用适合国情的知识产权制度和工具，提供独一无二、特点鲜明的旅游产品，以使其与众不同，让其自身得到宣传。
- 协助将知识产权教学内容纳入旅游/酒店管理课程、学校和大学的教学大纲之中。

三、建议开展的活动

- 编制一份面向特定行业的出版物，向旅游业的主要参与者说明并宣传适合国情的知识产权制度及其管理情况。
- 编制教学大纲草案，将知识产权、旅游业发展和保护文化遗产课程纳入酒店管理学校、大学等院校的旅游业专业教学计划之中。
- 提高政府部门、宣传机构、酒店协会、餐馆、娱乐中心、旅游经营者、旅行社等主要参与者对利用适合国情的知识产权制度/工具加强竞争优势的认识。
- 发展国家知识产权局向旅游业的主要参与者提供特定行业支持的能力，开展特定行业宣传活动。
- 收集并分享关于成功利用适合国情的知识产权制度加强旅游业竞争优势的最佳做法。
- 举办关于知识产权、旅游业发展和保护文化遗产的会议/讲习班，对以前的活动/行动倡议进行讨论/思考。

四、与发展议程建议的关联

提案集 A：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 WIPO 的技术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透明，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重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在此方面，技术援助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机制以及评价程序，都应符合各国的国情。

3. 增加用于 WIPO 技术援助计划的人力和财政拨款，以尤其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并重点争取在各级不同学术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教育，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
4. 尤其重视中小企业以及从事科研和文化产业工作的各机构的需求，并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帮助其制定知识产权领域的适当国家战略。
10. 帮助成员国通过进一步发展基础设施及其他设施，发展并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能力，争取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效率，并促进知识产权保护与公共利益之间实行公平的平衡。此项技术援助亦应延及处理知识产权事务的分区域和区域组织。

[附件和文件完]